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经济管理学院在籍本科学生 转专业实施方案

为做好我院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在籍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第 41 号令）、《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普通本专科学生学籍管理细则》（中南林发〔2017〕106 号）、《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普通本专科生转学、转专业实施细则》（中南林发〔2017〕143 号）、以及学校《关于做好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在籍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院制定如下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

一、经济管理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长： 张道卫 朱玉林

副组长：袁怀宇

组员： 王金龙 崔娜 熊立新 曾咏梅 敬文举 石柳 李青松

孙颖 王娟

秘书： 王碧

转专业工作督查小组

组长： 方威

副组长：熊启明

组员： 马龙、朱莉华、张沁梅、唐黎、王晓娜、张斌、唐子微、

唐豪、戴子若

联系人：戴子若 85681611

二、转入、转出学生条件

（一）学生申请转专业的基本条件：

1. 具有本校学籍的在读普通全日制一年级本科学生（2025 级学生）；

注：2024 级学生按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普通本专科生转学、转专业实施细则》（中南林发〔2017〕143 号）执行。

2. 学习态度端正，注册手续齐备，缴清学费及其他应缴费用；

3. 遵守校规校纪，无正在生效的违纪处分；

4. 具备目标专业所需的身心条件、学科基础，能够适应目标专业的教育教学要求。

（二）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允许申请转专业：

1. 退役后复学的学生；

2. 休学创业后复学的学生，原则上回原专业学习。如学生在创业期间取得良好业绩，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复学时可申请转入与其创业期间业绩相关的专业；

3. 学校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需要适当调整专业的或复学后学校无学生所学原专业以及无原专业对应接收年级的；

4. 学生入学后发现某种病症或生理缺陷，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学校医院复查，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本校其他专业学习的；

5. 学生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确有兴趣和专长，或创新成果与学科竞赛成绩突出，转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的；

6. 经学校认可，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或非本人原因，不转专业

则无法继续学习的；

（三）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转专业：

1. 以艺术、体育类录取入校申请转入非艺体类专业的；
2. 以特殊转专业形式录取的学生，在转专业时国家已有相关规定或录取前与高校有明确约定的；
3. 从外校转入、转专业录取的学生；
4. 在校期间已转过 1 次专业的；
5. 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或应作退学处理的；
6. 新生注册、入学未满一学期的；
7. 其他有失公平、公正情形的。

（四）转专业受限条件：

1. 高考文科类专业原则上只能转入文科类、文理兼招类专业；
2. 高考转专业试点省市中不分文理科招入的学生不受文、理科专业限制，但应符合该专业高考考试科目的要求；
3. 中外合作办学专业转专业申请应符合上级有关规定要求，中外合作办学专业不能转入学校其他专业，学校其他专业学生可按要求申请转入。

三、转入学生名额

各专业转入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本学院该专业当年招生人数的 10%。

四、转入学生考核形式

面试

五、转专业工作流程

- 1、2026 年 6 月 9 日至 6 月 11 日

学院制定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并填写《学生转专业计划》报本科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6月12日经本科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后，在学院网站（或公示栏）上公布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2、2026年6月13日至26日

学院转出学生本人线下向转入学院提交转专业申请，并在所属学院填写《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见附表二）并附相关材料（拟转入经济管理学院学生还需附上本科生院（招生办公室）机器打印成绩单一份）。6月18日经所在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同意并签署意见盖章后，报拟转入学院。

申请转出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6月17日上午11点。申请转入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6月23日17点，提交地点：博文楼北1207，经济管理学院教务办。

拟转出学生申请须经所在专业负责人（系主任）审核同意，并在**申请书**上签字后再提交到教务办，由经济管理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同意并在**转专业申请表**上签署意见盖章后，方可提交给拟转入学院。拟转入学生**转专业申请表**须经所在学院党政联席会负责人签字同意并盖章后方可提交给经济管理学院。

2026年6月18日，经济管理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拟转出学生申请并签署意见。2026年6月24日经济管理学院对拟转入学生申请进行资格审查，将报名资格审查通过名单汇总后，填写《各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报名资格审查情况公示表》并在学院网站（或公示栏）上进行公示（2026年6月24日至6月26日）。

3、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6 日

资格审查名单公示无异议后，经济管理学院通知拟转入学生参加转专业考核

考核时间：待定（6 月 30 日至 7 月 3 日）

考核形式：面试

4. 2026 年 7 月 7 日

经济管理学院汇总拟转入学生考核情况，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同意后确定通过名单，并填写《各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考核情况汇总表》，连同学生的《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及相关材料，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负责人签字盖章后与电子文档一起报送本科生院（招生办公室）。

5. 本科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申请转入学生材料后报学籍管理领导小组审批，审批通过名单在本科生院（招生办公室）网站上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相关同学下学期（具体时间见转专业公示）到崇德楼 503 室学籍科办理专业异动手续。专业异动前，学生不得缺席原所在专业的学习和期末课程考核，未遵守相关规定的，将取消转专业资格。

6. 公示无异议后，经批准转专业的学生，统一到学院报到，正式成为转入专业的学生。

经济管理学院

2026 年 6 月 9 日

附件：转专业相关附表